证券代码:000560　证券简称:昆百大A　公告编号:2012-001

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百大”或“本公司”）于2011年12月31日，以专人送达、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于2012年1月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过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和审议，会议做出以下决议：

1.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为新纪元大酒店向昆明邦信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议案》

2012年，本公司的分公司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纪元大酒店（以下简称“新纪元大酒店”）由于业务量增加，需要增加短期流动资金予以补充。经与昆明邦信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协商，该公司同意向新纪元大酒店发放1,250万元借款，借款期限为：6个月。借款利率为：年利率8%。本公司同意为新纪元大酒店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为：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2.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云上四季和创卓商贸向昆明邦信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议案》

2012年，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云上四季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上四季”）和昆明创卓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创卓商贸”）由于业务量增加，需要增加短期流动资金予以补充。经与昆明邦信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协商，该公司同意向云上四季和创卓商贸分别发放1,250万元借款（2家公司借款合计2,500万元）借款期限均为：6个月。借款利率均为：年利率8%。本公司同意为上述2家公司合计2,5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为：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因被担保对象云上四季、创卓商贸资产负债率均超过70%，根据相关规定，本次担保经董事会批准后，尚须经本公司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2年1月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特此公告

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1月7日

证券代码:000560　证券简称:昆百大A　公告编号:2012-002

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交易情况概述

1.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云南云上四季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上四季”）和昆明创卓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创卓商贸”）是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昆百大”）的控股子公司。其中云上四季的股东持股情况为：本公司持有89.4%的股权，该公司经营团队（包括其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部门经理）持有10.6%的股权；创卓商贸的股东持股情况为：本公司持股92.5%，北京恒源宏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持股7.5%。2012年，上述2家公司由于业务量增加，需要增加短期流动资金予以补充，经与昆明邦信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协商，该公司同意向以上2家公司分别发放1,250万元借款（2家公司合计借款2,500万元），上述借款期限均为：6个月、借款利率均为：年利率8%。本公司同意为上述云上四季、创卓商贸2家公司合计2,5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为：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鉴于云上四季其他股东为其管理团队成员，均为自然人股东，创卓商贸为本公司控股9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同时该借款目的是保证云上四季和创卓商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且本公司能够通过对云上四季和创卓商贸实施有效管理，控制相关风险，因此云上四季自然人股东及创卓商贸其他小股东未按其持股比例提供担保，由本公司对该借款承担全额担保责任。本公司认为该项担保不会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本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2.审议或审批情况

本公司2012年1月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云上四季和创卓商贸向昆明邦信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议案》。该担保系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不涉及关联交易。因被担保对象云上四季和创卓商贸资产负债率均超过70%，根据相关规定，本次担保经董事会批准后，尚须经本公司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云南云上四季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非自然人出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贰仟万元正

注册地点：昆明市东风西路1号新纪元广场停车楼10楼

法定代表人：何道峰

股权比例：本公司持股89.4%，经营团队持股10.6%

经营范围：酒店管理；房屋租赁；以下范围限分公司经营：客房、饭菜、煮品；预包装食品、日用百货的销售。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10年12月31日，云上四季经审计的总资产6,737.70万元，总负债为4,334.56万元，净资产为2,403.14万元。2010年度营业收入4,773.60万元，净利润384.98万元。

截至2011年9月30日，云上四季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10,769.81万元，总负债为7,648.13万元，净资产为3,121.68万元，资产负债率为71.01%。2011年1——9月营业收入5,608.67万元，净利润718.54万元。

2.昆明创卓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非自然人出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壹佰万元

注册地点：昆明市民航路99号

法定代表人：樊江

股权比例：本公司持股92.5%，北京恒源宏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持股7.5%

经营范围：国内贸易、物资供销、会议及展览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10年12月31日，创卓商贸经审计的总资产9,758.51万元，总负债为7,718.51万元，净资产为2,040.00万元。2010年度营业收入146.59万元，净利润530.75万元。

截至2011年9月30日，创卓商贸未经审计总资产为9,957.61万元　总负债为7,803.51万元，净资产为2,154.10万元，资产负债率为78.37%。2011年1——9月营业收入195.87万元，净利润-2.16万元。

三、本次交易涉及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借款担保将在经本公司董事会、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签订担保合同。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经过认真研究，认为上述两个控股子公司云上四季和创卓商贸借款目的是保证其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且本公司能够通过对云上四季和创卓商贸实施有效管理，控制相关风险，因此该项担保不会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本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止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外提供担保15,946.00万元（不包括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占上年度经审计净资产值的27.12%。上述担保均为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均已按相关规定履行了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程序。

本次担保发生后，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19,696.00万元，占上年度经审计净资产值的33.50%。均是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对外担保总额未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50%。

六、备查文件目录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1月7日

证券代码:000560　证券简称:昆百大A　公告编号:2012-003

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百大”或“本公司”）董事会于2011年12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1-055号），本公司定于2012年1月17日（星期二）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2年1月6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华夏西部经济开发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4,183.5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43%）向本公司董事会发出《关于在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增加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将本公司2011年12月21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为昆明百货大楼（集团）家电有限公司向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融资服务有限公司申请的5000万元委托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及2011年1月6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云上四季和创卓商贸向昆明邦信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议案》提交本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分别于2011年12月22日和2012年1月7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及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和《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公告》。

根据公司章程，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2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华夏西部经济开发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超过3%，本次提交的提案内容和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董事会同意将《关于为昆明百货大楼（集团）家电有限公司向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融资服务有限公司申请的5000万元委托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云上四季和创卓商贸向昆明邦信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议案》提交本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以上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现对《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进行补充通知，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2年1月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公告编号：2012-004号。

特此公告

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1月7日

证券代码:000560　证券简称:昆百大A　公告编号:2012-004

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百大”或“本公司”）董事会于2011年12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1-055号），本公司定于2012年1月17日（星期二）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2年1月6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华夏西部经济开发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4,183.5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43%）向本公司董事会发出《关于在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增加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将《关于为昆明百货大楼（集团）家电有限公司向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融资服务有限公司申请的5000万元委托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云上四季和创卓商贸向昆明邦信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议案》提交本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华夏西部经济开发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超过3%，本次提交的提案内容和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两项议案提交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以上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现对本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中的有关事项补充更新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本次会议为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1月17日（星期二）上午9: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2年1月16日-2012年1月1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12年1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2012年1月16日下午15:00至2012年1月17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昆明市东风西路1号昆百大C座11楼第一会议室

7.参加会议方式：本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任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8.提示公告：本公司将于2012年1月13日就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发布提示性公告。

9.股权登记日：2012年1月12日

10.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2年1月12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邀请的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收购华夏西部所持北京百大投资有限公司47.5%股权的议案》；

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关于为昆明百货大楼（集团）家电有限公司向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融资服务有限公司申请的5000万元委托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4.《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云上四季和创卓商贸向昆明邦信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议案》。

《关于收购华夏西部所持北京百大投资有限公司47.5%股权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昆明百货大楼（集团）家电有限公司向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融资服务有限公司申请的5000万元委托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就收购华夏西部所持北京百大投资有限公司47.5%股权相关事宜签订<补充协议>的议案》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云上四季和创卓商贸向昆明邦信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具体内容参见本公司于2011年11月26日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2011年11月29日披露的《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11年12月22日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及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2011年12月28日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补充公告》和2012年1月7日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公告》。上述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三、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须持出席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2年1月13日、1月16日上午9:00-12:00，下午13:30-17:30；

3.登记地点：昆明市东风西路1号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昆百大C座11楼）。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投票起止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1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相关信息如下：

投票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0560	昆百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投票证券代码360560；

（3）委托价格项下填写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总议案对应申报价格100元，代表一次性对所有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每一表决项相应的申报价格具体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的申报价格
	总议案	100.00元
1	关于收购华夏西部所持北京百大投资有限公司47.5%股权的议案	1.00元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元
3	关于为昆明百货大楼（集团）家电有限公司向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融资服务有限公司申请的5000万元委托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3.00元
4.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公告	4.00元

（4）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 股	2 股	3 股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计票规则

在计票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则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5.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　以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1.投票起止时间：2012年1月16日下午15:00至2012年1月17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871-3623414

传　　真：0871-3623414

邮政编码：650021

联系人：解萍、黄莉

联系地址：昆明市东风西路1号昆百大C座11楼董事会办公室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1月7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单位（或本人）依照以下委托指示对会议议案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对本次会议表决议案未明确表达意见的，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表决。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指示：

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	关于收购华夏西部所持北京百大投资有限公司47.5%股权的议案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关于为昆明百货大楼（集团）家电有限公司向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融资服务有限公司申请的5000万元委托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4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公告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12-01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农产品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引进战略投资者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同意深圳市农产品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引进战略投资者的议案》，公司同意深圳市农产品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易中心"）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公开招募引进战略投资者。

经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履行公开招募等相关程序后，于2011年12月28日组织竞争性谈判，Vision Knight Capital (China) Fund I.L.P[嘉御（中国）投资基金I期]（以下简称"嘉御基金"）和景林高盈投资有限公司（Greenwoods Top Surplus Investment Limited）（以下简称"景林投资"）被确认为项目的投资方。（详见2011年8月31日、2011年9月17日、2011年12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司公告）

2012年1月6日，公司、交易中心及深圳市海吉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吉星投资"，实质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与俊皆有限公司（为嘉御基金的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俊皆"）、景林投资、交易中心管理层团队齐志平、孙炜、董华新、史伟鹏及李华（以下简称"管理层团队"）共同签订《关于农产品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

一、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

1、增资完成前，交易中心注册资本20,000万元，其中公司认缴交易中心注册资本人民币19,000万元，占交易中心注册资本的95%；海吉星投资认缴交易中心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占交易中心注册资本的5%。

2、增资完成后，交易中心股份总额增加到444,000,000股，对应注册资本将增加到人民币444,000,000元。其中，俊皆以相当于人民币188,191,620元的美元认购新增股份133,200,000股，占交易中心增资后总股本的30%；景林投资以相当于人民币119,188,026元的美元认购新增股份84,360,000股，占交易中心增资后总股本的19%；管理层团队将以人民币37,355,754元认购新增股份26,440,000股，占交易中心增资后总股本的5.95%。

二、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为符合中国法律的规定以及本次增资相关部门审批部门的要求，交易中心管理层团队将先完成公司新增股份的认购，俊皆和景林投资将在公司管理层团队完成认购后再向相关审批部门申请认购相应的公司新增股份。

2、本次增资完成后，交易中心董事会董事人数为五名，俊皆和景林投资各自委派一名董事，共二名董事；其余三名董事由公司委派。

3、为实现本次增资，各方正在协商制定本次增资的《股份认购协议》、《合资合同》、《章程》等相关文件（该等文件以下合称"交易文件"）。各方明确，本协议未尽事宜由交易文件具体规定。

4、各方同意将共同尽其最大合理努力尽快协商一致并签署全部交易文件，并取得完成协议项下本次增资所需之一切政府批准、核准、许可和登记程序。

5、投资方承诺，自本次增资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两年内，不得向主要股东以外的任何第三方转让其持有的交易中心股份（似受让方在同一实际控制人范围内受让除外）。

6、各方可以书面方式对本协议进行修订、变更或补充。未经另一方以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转让本协议或其项下任何权利或义务。

7、各方经协商一致，可以通过签署书面协议解除本协议。若各方未能在2012年2月8日或之前签署交易文件，自2012年2月8日起，任何一方均有权经书面通知其他各方即时无条件解除本协议。

三、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俊皆有限公司

俊皆为嘉御基金的控股子公司，作为参与本次交易的投资实体直接认购交易中心增资，成为交易中心的直接股东。嘉御基金是一家专注于中国的投资基金，其管理团队由创始合伙人卫哲先生和朱大鸣先生率领。

卫哲先生于2006年至2011年期间，担任阿里巴巴网络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及阿里巴巴集团执行副总裁。朱大鸣先生具有超过10年的担任专业私募投资人士及企业高管的经验。

2、景林高盈投资有限公司

景林投资为香港注册公司，公司董事蒋锦志先生现任景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3、交易中心管理层团队

（1）齐志平，现任交易中心董事长；

（2）孙　炜，现任交易中心首席执行官（CEO）；

（3）董华新，现任交易中心首席运营官（COO）；

（4）史伟鹏，现任交易中心首席风险官（CRO）；

（5）李　华，现任交易中心首席信息官（CIO）。

四、备查文件

《关于农产品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

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及时做出信息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元月七日

股票简称:新兴铸管　股票代码:000778　公告编号:2012-01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12年1月6日，以通讯表决（传真）方式进行。全体9名董事以通讯方式参加表决，会议召集、出席会议董事人数、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就通知所列议案进行认真审议，作出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新兴铸管（香港）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顺利完成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和履行认购加拿大AEI公司发行可转债的《协议书》，公司拟在香港注册一家全资有限责任公司，名称暂定为"新兴铸管（香港）有限公司"（下称"铸管香港"）。铸管香港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100%股份。铸管香港注册资本为3850万港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有关该事项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当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一月七日

股票简称:新兴铸管　股票代码:000778　公告编号:2012-02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子公司新兴铸管（香港）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鉴于以下原因：

1、公司与Advanced Explorations Inc.（下称"AEI"）于2011年10月28日签署了《协议书》，约定由公司认购AEI发行的500万加元零息可转换债券。

2、公司于2011年10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认购加拿大AEI公司发行可转债的议案》，授权公司经理层签署相关协议和办理后续相关手续。该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参看公司于2011年11月4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3、在向商务部申请办理相关手续的过程中，商务部对国内公司投资境外公司的相关规定均为对直接持股方式的规定，没有关于认购可转债的相关程序规定，无法按程序予以批准。

为顺利完成董事会决议和履行认购加拿大AEI公司发行可转债的《协议书》，公司拟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并以此为平台履行《协议书》。

根据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尚需获得关于境外投资的政府许可。

二、拟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注册

1、公司在香港注册一家全资有限责任公司，名称暂定为"新兴铸管（香港）有限公司"（下称"铸管香港"）。

2、铸管香港作为《协议书》的履约主体，由该公司承担《协议书》所约定应由公司承担的权利义务。

3、铸管香港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100%股份。

4、铸管香港注册资本为3850万港元。

（二）公司管理

1、铸管香港设董事会，由二名董事组成，董事由公司委派，董事长由公司在董事中指定。

2、铸管香港的总经理、财务总监由董事会自公司推荐人选中聘任。

3、铸管香港重大经营事务由其董事会依据公司章程决定。

（三）公司业务

铸管香港作为公司对外投资与产品进出口贸易的平台，主要从事如下业务。

1、认购AEI公司发行可转债，持有和运营所持AEI股票。

2、对外投资，委派董事参与对外投资项目的管理和运作。

3、有关矿石产品的购销贸易。

4、有关球墨铸铁管、钢铁制品、钢格板、钢管等金属产品的购销贸易。

5、董事会决定从事的其他业务。

（四）铸管香港的其他管理安排，根据该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进行。

三、设立子公司的目的和对本公司的影响

全资子公司铸管香港的设立，将有利于公司顺利完成董事会决议和履行认购加拿大AEI公司发行可转债的《协议书》；公司认购加拿大AEI公司发行的可转债，将加快推进AEI公司相关铁矿石项目的进展工作，并以此为平台，稳定上游原材料供应，实现本公司业务向上游产业延伸，完善钢铁产业链，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扩张和形成新的经济增长，进而提升公司钢铁产业链的核心竞争力。

四、备查文件目录

1、董事会决议；

2、协议书。

特此公告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一月七日

股票代码:600018　股票简称:上港集团　编号:临2012-001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11年度的业务数据属于快速统计数据，与最终年度报告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主要业务数据

主要业务数据	2011年	2010年
货物吞吐量（亿吨）	4.84	4.28
集装箱吞吐量（万标准箱）	3173.9	2906.9

二、主要会计数据（单位：人民币亿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11年	2010年
营业收入	216.44	191.05
营业利润	69.64	66.31
利润总额	71.32	79.02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78	54.17

三、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

主要财务指标	2011年	2010年
总资产（亿元）	827.06	658.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亿元）	453.24	353.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10	0.2581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9918	1.6854
净资产收益率（%）	11.25	16.10

四、备查文件

经过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业绩快报原件。

特此公告。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1月7日

股票代码:600018　股票简称:上港集团　编号:临2012-002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港集团"或"公司"）于2012年1月6日在国际港务大厦（上海市东大名路358号）29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曹惠民先生因公务未能出席，系已以书面形式对所议事项发表了意见并表决）。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上港集团2012年度预算报告》

董事会同意《上港集团2012年度预算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上港集团股东大会审议，俟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上港集团关于向上海冠东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等所属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上港集团在2012年内通过金融机构向上海冠东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等所属公司提供委托贷款，其中向上海港国际客运中心开发有限公司、上海浦远船舶有限公司、上海东方饭店管理有限公司三家参股公司提供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127亿元的委托贷款。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上港集团关于聘任总裁助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王海建先生为上港集团总裁助理，任期自2012年1月6日起计算，为期一年。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独立董事意见：经审阅王海建先生的个人履历等相关资料，我们一致认为：王海建先生的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时王海建先生具备了相关专业知识和履职能力，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有利于公司的发展。我们一致同意聘任王海建先生为公司总裁助理。

独立董事：周祺芳、莫峻、曹惠民

（附：王海建简历

王海建，男，1966年8月出生，汉族，1987年9月参加工作，1992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3年6月转正，大学学历，经济师。历任上海港浦东集装箱物流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港集团军工路分公司党委委员、经理；上港集团罗泾分公司党委委员、经理；上港集团物流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等职务。现任上港集团物流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总经理。）

四、《关于<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修订的议案》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月7日

证券代码:002322　证券简称:理工监测　公告编号:2012-002

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1月5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即董事长、总经理周方洁先生的通知，其于2012年1月5日通过二级市场购入公司股票，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人

本次增持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即董事长、总经理周方洁先生。

公司控股股东为宁波天一世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一世纪"），持有公司股份25,6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41%，实际控制人为余赋、周方洁和刘笑梅，三人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分别通过持有天一世纪32.00%、31.30%和10.70%，合计74%的股权，从而间接控制公司股权。

二、增持目的及计划

基于对目前资本市场形势的认识及对公司未来长期发展前景的信心。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周方洁先生计划在未来12个月内（自2012年1月5日起计算）以自身名义，根据市场情况陆续增持不超过占公司总股本2%的股份，且最少不低于1,000,000股（含此次已增持股份在内）。

三、增持方式

根据市场情况，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的方式进行。

四、本次增持数量、价格及比例

周方洁先生于2012年1月5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192,909股，增持均价为33.452元，占公司总股本的0.29%。

本次增持前，周方洁先生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天一世纪间接持有公司股份8,019,0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02%。本次增持后，截止到2012年1月5日收盘，周方洁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8,211,96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31%。

五、本次增持的合法性

上述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六、承诺事项

实际控制人之一周方洁先生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次增持股份计划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公司将继续关注周方洁先生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1月6日

证券代码:002418　证券简称:康盛股份　公告编号:2012-002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1月6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陈汉康先生的通知，其于2012年1月6日通过二级市场购入